

正本

收	日期 106年 2月 13日
文	文號 市遊客字第 041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6樓北區及西北區

承辦人：金文涵
電話：(02)2725-6865
傳真：(02)27256863
電子信箱：ga_8099@mail.taipei.gov.tw

10456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178-5號8樓之1

受文者：臺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2月7日

發文字號：府交治字第10630324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影本、交通管制計畫、修正對照表

主旨：檢送「仰德大道連續假日交通管制計畫」之修正內容公告及修正對照表，惠請配合辦理及張貼公告周知，請查照。

正本：交通部、交通部公路總局、內政部警政署、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桃園市政府、高雄市政府、雲林縣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嘉義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臺中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東縣政府、臺南市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臺北市政府秘書處(請刊登市府公報)、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臺北市公共運輸處、臺北市交通事件裁決所、臺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汽車貨櫃運輸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汽車駕駛員職業工會、臺北市大型重型機車經營同業全國促進會、臺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小貨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計程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市長柯文哲

交通局局長張哲揚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2月7日
發文字號：府交治字第10630324601號
附件：仰德大道連續假日交通管制計畫



主旨：公告本市修訂「仰德大道連續假日交通管制計畫」，並自
106年3月6日0時起實施。

公告事項：修訂「仰德大道連續假日交通管制計畫」詳如附件。

市長柯文哲

交通局局長張哲揚決行

仰德大道連續假日交通管制計畫⁽¹⁰⁶⁰³⁰⁶⁾

- 一、管制目的：為紓解仰德大道連續假日及特殊狀況交通壅塞現象，以通行證方式管制小汽車之通行，建立仰德大道以大眾運輸為優先之轉運機能，並達到改善陽明山地區交通之目標。
- 二、管制地點
 - (一) 上山管制點：2處管制點於「仰德大道、至誠路口」（即復興橋頭）及「至善路2段1巷口」，1處疏導點於「福林路、忠勇街」。
 - (二) 下山管制點：3處疏導點「格致路、菁山路口」、彈性管制點「格致路、凱旋路口」管制點「陽明路、中橫街口(陽明路一段43巷口)」。
- 三、管制日期及時段
 - (一) 上山管制點：每逢連續假日（含週休二日）之上午8時至下午15時。
 - (二) 下山管制點：每逢連續假日（含週休二日）之下午14時至下午18時。
 - (三) 若遇勞動節放假、氣候變化(如賞雪)、夜間觀星或突發狀況等，授權轄區分局得視實際交通狀況，彈性調整管制時間。
- 四、管制對象：以自用小汽車（含客、貨兩用車）為管制對象，計程車、貨車及懸掛「身心障礙號牌」車輛不予管制。
- 五、管制方式：於上述管制時段內之管制點，由當地轄區警察派出所及警察分局派駐執勤員警負責針對過往車輛一一確認，持有通行證者始得放行。
- 六、通行證發放標準：主要以陽明山地區之居民為第一優先核發對象，

其餘因工作及公務等需求則依實際狀況酌予發給。參加婚喪喜慶等非長期例行活動者，憑請柬或訃文准予通行。

七、配合措施

- (一) 為提高大眾運輸工具便利性，逢假日彈性加密休閒公車班次。
- (二) 本管制計畫主要係針對行經仰德大道之小汽車進行管制，因此亦可利用其他替代道路上下山。
- (三) 陽明山地區停車場(花鐘前廣場、立體停車場及第二停車場)24小時開放停車，於0700~1900計時收費，其餘時間免費停車。
- (四) 地區交通管制點
 1. 中興路花鐘至陽明書屋維持由花鐘往陽明書屋方向單行。
 2. 紗帽路、中橫街口(例假日0700~1800禁止進入)。
 3. 平菁路溪山派出所至明德樂園前除公車外，禁止大客車進入。
- (五) 授權轄區分局得視情況彈性調整局部區域或路段管制並全權處理。

八、注意事項

- (一) 領有通行證者須將通行證置於車輛前擋風玻璃左下側(駕駛座前)以利辨識。
- (二) 因陽明山地區停車位數有限，本通行證並不確保提供停車位，因此違規停車者仍將加強拖吊以維行車安全。
- (三) 如有發現私人影印偽造通行證之情事，依法嚴辦。
- (四) 交通局網址 <http://www.dot.taipei.gov.tw>
- (五) 實際管制情形依現場管制為主